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（2023年度）

项目名称	司法调解	项目性质	经常性项目	项目类别	特定目标类
主管部门	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	实施单位	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		
计划开始日期	2023-01-01	计划完成日期	2023-12-31		
项目资金（元）	项目资金总额	5,100,000.00	年度资金申请总额		5,100,000.00
	其中：财政资金	5,100,000.00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5,100,000.00
			上年结转资金		0.00
	其他资金	0.00	其他资金		0.00

项目绩效目标	项目总目标	年度总体目标
	加强诉源治理，健全完善人民调解与司法调解的衔接机制，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工作的柔性优势，结合法律人士的专业优势，进一步化解矛盾纠纷，维护社会稳定。	通过政府购买区人民调解协会服务工作模式，完善司法调解经费保障体系，满足调解辅助人员专业化、职业化建设的发展需要，从而推动司法调解工作规范化、专业化、社会化发展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（项目）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纠纷调解成功率	=85.00(%)
			协议书制作率	=85.00(%)
			接待咨询案件数	增加
		质量指标	司法调解质量	提高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司法调解公信力	增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健全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公众满意度	增强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（2023年度）

项目名称	安置帮教矫正质量上升	项目性质	经常性项目	项目类别	特定目标类
主管部门	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	实施单位	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		
计划开始日期	2023-01-01	计划完成日期	2023-12-31		
项目资金（元）	项目资金总额	7,367,526.00	年度资金申请总额		7,367,526.00
	其中：财政资金	7,367,526.00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7,367,526.00
			上年结转资金		0.00
	其他资金	0.00	其他资金		0.00

项目绩效目标	项目总目标	年度总体目标
	社区矫正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深化，工作基础进一步夯实，执法能力进一步提升，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效果明显增强，刑罚执行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充分体现，安置帮教工作落实到位，全区社区矫正对象和刑释解矫人员重犯罪率维持较低水平，确保重大时间节点期间安全稳定，不发生影响社会安全稳定的重大案件或重大群体性事件。	至2023年底，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低于全市平均水平，刑释解矫人员当年重犯率控制在1%以下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（项目）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社区矫正法宣传	=1.00(次)
			组织专题讲座、讲工资课	=2.00(次)
			社区矫正对象脱漏管	=0.00(次)
			集中教育	=36.00(次)
			组织应急处置演练	=21.00(次)
			对司法所开展执法检查	=4.00(次)
			安置帮教规定宣传	=1.00(次)
		质量指标	帮教率	=100.00(%)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	低于全市平均水平
			社区矫正工作	全市排名前列
			刑释解矫人员重新违法犯罪率	=1.00(%)
			安置帮教工作	全市排名前列
			帮教对象率	全市排名前列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完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提升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（2023年度）

项目名称	法律援助费	项目性质	经常性项目	项目类别	特定目标类
主管部门	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	实施单位	上海市普陀区法律援助中心		
计划开始日期	2023-01-01	计划完成日期	2023-12-31		
项目资金（元）	项目资金总额	5,700,000.00	年度资金申请总额		5,700,000.00
	其中：财政资金	5,700,000.00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5,700,000.00
			上年结转资金		0.00
	其他资金	0.00	其他资金		0.00

项目绩效目标	项目总目标	年度总体目标
	发挥法律援助骨干律师的专业优势，充分保障经济困难的公民获得必要的法律服务，实现“应援尽援”的工作目标。	保障区法律援助中心法律援助案件办理、法律咨询、12348法律咨询专线接答、法律援助案件质量专家评估等方面的建设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（项目）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接待咨询案件数	增加
			“12348”法律咨询专线电话接答率	=100.00(%)
			法律援助案件办理率	=100.00(%)
		质量指标	案件办理质量	提高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法律援助公信力	增强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工作人员满意度	=98.00(%)
			公众的满意度	=98.00(%)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（2023年度）

项目名称	人调经费	项目性质	经常性项目	项目类别	特定目标类
主管部门	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	实施单位	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		
计划开始日期	2023-01-01	计划完成日期	2023-12-31		
项目资金（元）	项目资金总额	3,717,900.00	年度资金申请总额		3,717,900.00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,717,900.00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3,717,900.00
			上年结转资金		0.00
	其他资金	0.00	其他资金		0.00

项目绩效目标	项目总目标	年度总体目标
	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工作的柔性优势，结合法律人士的专业优势，进一步化解矛盾纠纷，维护社会稳定。	通过政府购买区人民调解协会服务工作模式，完善人民调解经费保障体系，满足人民调解员专业化、职业化建设的发展需要，从而推动人民调解工作规范化、专业化、社会化发展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（项目）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纠纷调解率	=95(%)
			接待咨询案件数	增加
		质量指标	纠纷调解成功率	=85.00(%)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人民调解组织建立数量	不变
			人民调解公信力	增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健全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公众的满意度	增强